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龙建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3. 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4.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 11 人，实际到会董事 11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且即将届满，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按规定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激励对象共计 54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225.42 万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22%。

董事宁长远、陈涛、于海军、李金杰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5-095”号临时公告。

2. 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7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 (含税) ,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 (以下简称《激励计划 (草案)》) 的相关规定, 应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同意将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人民币 1.365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1.325 元/股。

董事宁长远、陈涛、于海军、李金杰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系关联董事, 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5-096”号临时公告。

3.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中有 4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调动离职、3 名激励对象退休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 (草案)》的相关规定, 同意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3.57 万股限制

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5-097”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 关于修订《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中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3.57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由 1,014,031,746 股减少至 1,013,696,046 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13,696,046.00 元，同意在回购注销完成后修订《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5-098”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5. 关于公司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目前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同意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7,500.00 万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宁长远、陈涛、王举东、于海军、李金杰、王艳秋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5-099”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同意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 600,000.00 万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宁长远、陈涛、王举东、于海军、李金杰、王艳秋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5-100”号临时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7.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在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5-101”号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0 日

● 报备文件

1. 龙建股份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会议决议；
2. 龙建股份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3. 龙建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4. 龙建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